

山东广播电视大学

关于申报山东广播电视大学 2019 年度校级科研课题的通知

各市级（直管县）电大，省电大各部门、单位：

按照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要求，为提升我省电大科研水平，加强对我省电大事业发展和改革探索，推动新时代一流开放大学建设，决定组织开展 2019 年度校级科研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年度课题设立建成新时代一流开放大学专项课题和年度课题，课题类别分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。

二、课题需在 2021 年 10 月前完成，不得延期。

三、课题申报以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 2019 年度立项课题申报指南》为依据，也可自行设计课题名称和研究内容。

四、课题研究应当从现实工作入手，以学校第三次党代会部署为重点，开展开放大学建设、继续教育、职业教育、学科专业研究，推动我省电大事业发展。

五、我省电大系统教职工均可申报本次课题，每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。课题组成员必须为电大系统教职工，课题组不得超过五人。课题组负责人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（或相应的行政职务）。鼓励组建老中青搭配的科研团队，以促进科研队伍梯

队建设。

六、本年度课题申报须访问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处主页 (<http://www.sdtvu.com.cn:10129/>)，登录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报，操作程序按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管理系统申报使用说明》进行操作。

七、本年度课题网上申报受理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5 日 17:00。纸质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课题申请评审书》(一式 3 份)用 A4 纸印制，左侧装订，经所在单位审查盖章后，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前送省电大科研处。

八、本年度重点课题每项资助 6000 元，一般课题每项资助 3000 元。研究经费采取结题后资助的形式。

九、课题结题时需提交一万字以上项目研究报告一篇。阶段性成果要求如下：

(一)重点课题须提交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1 篇、省级以上学术期刊发表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1 篇；或立项后获得省级以上科研项目，并顺利结题；或项目阶段性成果获省级三等奖、厅级二等奖；或提交正式出版的 15 万字以上学术专著；或获得与课题研究相关发明型国家专利；或开发与课题研究相关的软件系统，软件系统必须在学校教学、管理工作中得到应用，并由应用部门、两位相同专业高级职称专家填写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软件成果应用效果证明》。

(二)一般课题须提交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的阶段性研究成果

1 篇；或省级以上学术期刊发表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2 篇；或立项后获得厅级以上科研项目，并顺利结题；或项目阶段性成果获厅级以上三等奖；或提交正式出版的 8 万字以上学术专著；或获得与课题研究相关发明型国家专利；或开发与课题研究相关的软件系统，软件系统必须在学校教学、管理工作中得到应用，并由应用部门、两位相同专业高级职称专家填写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软件成果应用效果证明》。

十、各单位要根据《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规定和本通知的要求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，对申请人的信誉、申请书填写内容、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进行认真审核，并签署明确意见，确保申报工作的质量。

十一、其他申报事宜请与省电大科研处联系。

联系人：薛仁喜；

联系电话：0531-82626672；

地址：济南市经十一路 21 号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处（412 室）；

邮编：250014。

附件：

1.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 2019 年度校级课题申报指南
2.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课题申请评审书（年度课题）
3.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建成新时代一流开放大学专项课题申

请评审书（专项课题）

4. 课题设计论证活页

5.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课题申请汇总表

6.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管理系统申报使用说明

山东广播电视大学科研处

2019年10月17日

